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 运盛

公告编号：2019-050 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概述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相关议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及 12 月 1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232 号），并于 2019 年 3 月 1 日披露了《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说明》。

二、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因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各项工作。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向中国

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文件。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已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授权，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资本市场和政策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从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目前公司业务经营正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终止之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润资产”）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自动失效，公司、蓝润资产及相关各方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做出的承诺将自动终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鉴于资本市场和政策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同意公司终止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公司业务经营正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资本市场和政策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

意公司终止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